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郭于華  
電話：08-7320415#3654  
傳真：7322779  
電子信箱：huaxyz725@gmail.com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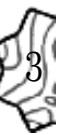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565005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814129\_11056500500\_1\_3814129\_11056500500\_1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屏東縣國際教育資源中心110年推動國際交流社群  
(第二階段)研習計畫」一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屏東縣立萬丹國民中學110年11月23日屏萬中教字第11000058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0年推動國際交流社群實施計畫重要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研習地點：萬丹國中三樓視聽教室。
  - (二)研習日期：本計畫計有三場次，分別為110年12月15日  
(三)、110年12月22日(三)、110年12月23日(四)。
- 三、請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並課務派代。
- 四、參加教師請至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。
- 五、請教師踴躍參加實體研習，以增進現場互動與即時回饋，另為增進屏南地區學校參加國際交流社群研習，當天會利用YouTube「萬丹國中官網」直播。
- 六、本研習相關事宜，請電洽萬丹國中教務處劉恆伶教師



(08—7772020分機12)

正本：各國小、各高國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